

彰化縣私立文興高中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3 月 5 日(三)上午 10：10 至 11：00

二、地點：簡報室 C202

三、召集人：召集人：黃淑玫校長

行政代表：洪英慈主任(兼執行秘書)、張偉政(兼副執行秘書)、許俊敏主任、施志勳主任、黃玉湘主任(兼特殊需求領域教師)、潘素珍主任、洪佩稜主任、賴永晃主任、陳權鈺組長、林毓恬組長、洪雅津組長、鄒瓊枝組長、林威儒組長、吳冠賦組長，共 14 人。

領域/學程教師：孟憲夫、張華珊、黃昭智、張郅旺、吳佩芸、張雅涵、施菁菁、陳麗如、黃雅君、邱孟盈、林筠芳老師，共 11 人

課諮教師召集人：王國基老師

各年級導師代表：王炫真、吳佩芸、鄭伊秀、柯英蘭、黃雅君、鄭百妙老師，共 6 人

教師組織代表：張郅旺老師(同仁會主席)

專家學者：蔡秀娥主任(溪湖高中教務主任)

產業代表：蘇炫嘉(峻彰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江宥增先生(家長會會長)

學生代表：陳芮琳(班聯會主席)

記錄：林毓恬

四、工作報告：

1. 於 114 年 2 月 17 日通過 114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之「史汀 STEAM 教育實驗班」及「全球教育實驗班」之實驗課程計畫，以公告於學校網頁 <https://webl.hshs.chc.edu.tw/files/14-1001-18283,r11-1.php>、<https://webl.hshs.chc.edu.tw/files/15-1001-18426,c601-1.php>。
2. 於 114 年 02 月 11 日通過 114 學年度綜合高中課程計畫，已公告於學校網頁 <https://webl.hshs.chc.edu.tw/files/15-1001-15431,c601-1.php>
3. 規劃 114 年 3 月底前完成 114 學年度綜合高中經費申請計畫書。
4. 規劃 114 年 5 月 7 日舉辦高中導師選課說明。
5. 規劃 114 年 6 月 11 日舉辦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課發會。
6. 規劃 114 年 6 月底前完成 114 學年度國中總體課程計畫書填報事宜。

五、上次決議：

1. 通過議決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中部與國中部國文領域之作文篇數。
2. 通過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領域教科書版本。
3. 通過 113 學年度國中各領域自評表。
4. 通過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內資優教育方案計畫。
5. 通過 114 學年度國教署各項申辦計畫及專門學程赴業界實習之實習機構評估。

六、研討議題：

提案一：規劃 114 學年度國中部課程總體計畫書。

說明：1、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建立並實施評鑑機制，確保課程實施成效。

2、目的：

- (1) 規劃學校總體課程、各學習領域學習節數、選用教材、設計教學主題活動及教學內容、學習評量。
- (2) 落實學校本位課程以達成學校願景
- (3) 引導學生致力達成十項國民教育基本能力。

3、提供 113 學年度填報資料做參考：

<https://www.curriculum.chc.edu.tw/years/113/schools/75/plans/901>

辦 法：1、校內相關資料請參考 eeclass 文興高中總體課程計劃網站課程活動 114 國中總體課程計畫，網址：<http://eeclass.hshs.chc.edu.tw/course/491>

今年填報資料請存放於 eeclass 文興高中總體課程計劃網站課程活動 114 學年度國中總體課程計畫

2、114 學年度國中總體課程計畫撰寫負責人員分派如下表：

壹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負責人員	
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1.1 描述學校現況與人力資源（至少含教師與學生數等）				教務處	
		1.2 盤點分析學校課程發展的優劣條件、機會與威脅				教務處	
2. 課程願景與目標							
		2.1 學校課程願景				教務處	
		2.2 依學校課程願景擬定課程目標與發展重點				教務處	
		2.3 課程地圖				教務處	
3. 課程架構							
		3.1 學校課程節數					
國中十二年國教課程							
領域/科目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5	5	5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1	1	0	
			英語文	3	3	3	
		數學		4	4	4	
		社會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藝術		3	3	3	
		綜合活動		3	3	3	
		科技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領域總節數		30	30	29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5	5	6	
總節數			35	35	35		
3.2 「113 學年度」節數分配表						教務處	
3.3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教務處、學務處、輔導室	
3.4 畢業考／會考後課程活動之規劃安排						各科召集人	
4. 課程實施與評鑑							
		4.1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 檢核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填寫實施達成情形及簡要文字描述				教務處	
		4.2(114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				教務處、各科召集人	

	課程評鑑計畫應包含對課程設計、實施效果之內容自我檢視、回饋與修正之可行策略(含課程評鑑檢核空白表)																																																																																					
貳	領域／科目課程（部定課程）				負責人員																																																																																	
5. 各年級領域學習課程計畫																																																																																						
	5.1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學習節數及評量方式之規劃符合課程綱要規定，且能有效促進該學習領域／科目核心素養之達成。				各科召集人規劃撰寫人員																																																																																	
	5.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索整合之充分機會。				各科召集人規劃撰寫人員																																																																																	
	5.3 融入課綱議題(八大或 19 項)且內涵適合單元／主題內容。				各科召集人規劃撰寫人員																																																																																	
	<table border="1"> <tr> <td colspan="6">114 學年度國中十二年國教課程科目內容</td> </tr> <tr> <td colspan="3">領域／科目</td> <td>七年級</td> <td>八年級</td> <td>九年級</td> </tr> <tr> <td rowspan="12">部定課程</td> <td rowspan="12">領域學習課程</td> <td>語文</td> <td>國語文</td> <td>5</td> <td>5</td> <td>5</td> </tr> <tr> <td></td> <td>本土語文／臺灣手語</td> <td>1</td> <td>1</td> <td>0</td> </tr> <tr> <td></td> <td>英語文</td> <td>3</td> <td>3</td> <td>3</td> </tr> <tr> <td></td> <td>數學</td> <td>4</td> <td>4</td> <td>4</td> </tr> <tr> <td></td> <td>社會</td> <td>3</td> <td>3</td> <td>3</td> </tr> <tr> <td></td> <td>自然科學</td> <td>3</td> <td>3</td> <td>3</td> </tr> <tr> <td></td> <td>藝術</td> <td>3</td> <td>3</td> <td>3</td> </tr> <tr> <td></td> <td>綜合活動</td> <td>3</td> <td>3</td> <td>3</td> </tr> <tr> <td></td> <td>科技</td> <td>2</td> <td>2</td> <td>2</td> </tr> <tr> <td></td> <td>健康與體育</td> <td>3</td> <td>3</td> <td>3</td> </tr> <tr> <td></td> <td>領域總節數</td> <td>30</td> <td>30</td> <td>29</td> </tr> <tr> <td>校訂課程</td> <td colspan="2">彈性學習課程</td> <td>5</td> <td>5</td> <td>6</td> </tr> <tr> <td colspan="3">總節數</td> <td>35</td> <td>35</td> <td>35</td> </tr> </table>					114 學年度國中十二年國教課程科目內容						領域／科目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5	5	5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1	1	0		英語文	3	3	3		數學	4	4	4		社會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藝術	3	3	3		綜合活動	3	3	3		科技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領域總節數	30	30	29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5	5	6	總節數			35	35	35
114 學年度國中十二年國教課程科目內容																																																																																						
領域／科目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5	5	5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1	1	0																																																																																
			英語文	3	3	3																																																																																
			數學	4	4	4																																																																																
			社會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藝術	3	3	3																																																																																
			綜合活動	3	3	3																																																																																
			科技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領域總節數	30	30	29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5	5	6																																																																															
總節數			35	35	35																																																																																	
註：114 學年度九年級學生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開設情形，於四月底之前完成修課意願調查。																																																																																						
6. 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及協同教學（未實施者免填）																																																																																						
	6.1 跨領域／科目課程單元／主題，其課程統整須能有效促成相關領域／科目核心素養及精熟學習重點。（非必填）				去年未填報																																																																																	
	<table border="1"> <tr> <td>年級</td> <td>七年級</td> <td>八年級</td> <td>九年級</td> </tr> <tr> <td>單檔</td> <td></td> <td></td> <td></td> </tr> </table>				年級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單檔																																																																													
年級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單檔																																																																																						
	6.2 協同教學之師資、時數規劃及實施過程具可行性、合理性。（非必填）				非必填																																																																																	
7. 教科書																																																																																						
	7.1 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之教書版本，經教育部審定通過。				各科召集人																																																																																	
	<table border="1"> <tr> <td colspan="5">國中十二年國教課程(114 學年度版本)</td> </tr> <tr> <td colspan="2">領域／科目</td> <td>七年級</td> <td>八年級</td> <td>九年級</td> </tr> <tr> <td>語文</td> <td>國語文</td> <td>翰林</td> <td>南一</td> <td>翰林</td> </tr> </table>					國中十二年國教課程(114 學年度版本)					領域／科目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語文	國語文	翰林	南一	翰林																																																																		
國中十二年國教課程(114 學年度版本)																																																																																						
領域／科目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語文	國語文	翰林	南一	翰林																																																																																		

	<table><tr><td></td><td>本土語文/臺灣手語</td><td>真平</td><td>真平</td><td>X</td></tr><tr><td></td><td>英語文</td><td>佳音(翰林)</td><td>南一</td><td>康軒</td></tr><tr><td>數學</td><td></td><td>翰林</td><td>南一</td><td>翰林</td></tr><tr><td>社會</td><td></td><td>康軒</td><td>翰林</td><td>康軒</td></tr><tr><td>自然科學</td><td></td><td>翰林</td><td>南一</td><td>翰林</td></tr><tr><td>藝術</td><td></td><td>翰林</td><td>翰林</td><td>翰林</td></tr><tr><td>綜合活動</td><td></td><td>自編</td><td>自編</td><td>自編</td></tr><tr><td>科技</td><td></td><td>翰林</td><td>翰林</td><td>翰林</td></tr><tr><td>健康與體育</td><td></td><td>南一</td><td>康軒</td><td>康軒</td></tr></table>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真平	真平	X		英語文	佳音(翰林)	南一	康軒	數學		翰林	南一	翰林	社會		康軒	翰林	康軒	自然科學		翰林	南一	翰林	藝術		翰林	翰林	翰林	綜合活動		自編	自編	自編	科技		翰林	翰林	翰林	健康與體育		南一	康軒	康軒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真平	真平	X																																											
	英語文	佳音(翰林)	南一	康軒																																											
數學		翰林	南一	翰林																																											
社會		康軒	翰林	康軒																																											
自然科學		翰林	南一	翰林																																											
藝術		翰林	翰林	翰林																																											
綜合活動		自編	自編	自編																																											
科技		翰林	翰林	翰林																																											
健康與體育		南一	康軒	康軒																																											
	7.2 自編教材依課程綱要規定，經學校課發會審查通過。	自編教材需送課發會教材審議																																													
參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	狀況																																													
8.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目標／核心素養與學習重點、評量																																															
	8.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及「其他類課程」四大類別之一，並應經學校課發會審議通過。	學務處、輔導室、與各科召集人派員撰寫																																													
	8.2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規劃須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輔導室																																													
	8.3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應呼應學校背景、課程願景及特色發展，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並鼓勵適性發展，落實學校本位及特色課程。	學務處、輔導室、與各科召集人派員撰寫																																													
	漫遊英語村	英語文領域																																													
	美麗人生	綜合活動領域																																													
	科學素養與實踐	自然領域																																													
	社會議題探究	社會領域																																													
	社團活動	訓育組																																													
	週會	訓育組																																													
	班級活動	訓育組																																													
肆	附件	狀況																																													
9.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會議紀錄																																															
	9.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符合課程綱要規定，成員符合規定。	教務處																																													
	9.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實際運作且有會議紀錄(每學期至少 2 次，每學年至少 4 次)。	教務處																																													
	9.3 學校課程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通過(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委員通過)。	教務處																																													
	9.4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通過日期 (114 年 6 月 11 日)期末課發會																																														
10. 節數分配表																																															
	10.1 學校首頁網址	教務處																																													
	10-2 學校首頁放置連結「彰化縣國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平台」網站之截圖。	教務處																																													
11. 公開觀課計畫																																															
	各校之公開授課計畫於每學年度九月三十日前，上傳至彰化縣公開授課系統平台 http://www.openclass.chc.edu.tw	全校教師填寫																																													

3.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領域自評表，請各科召集人派員撰寫並上傳至 EECLASS，請於 **114 年 6 月 4 日前完成**，將於 114 年 6 月 11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資料存放於 eeclass 網址：文興高中總體課程計劃網站>課程活動> 113 國中總體課程計畫> 113 學年度領域自評表(請各科召集人上傳)>113-2 領域自評表

學習領域	課程	年級	節數	112 下學期領域自評表
語文	國語文	七	5	
語文	國語文	八	5	
語文	國語文	九	5	
語文	本土語	七	1	
語文	本土語	八	1	
語文	英語文	七	3	
語文	英語文	八	3	
語文	英語文	九	3	
數學	數學	七	4	
數學	數學	八	4	
數學	數學	九	4	
自然科學	生物	七	3	
自然科學	理化	八	3	
自然科學	理化	九	3	
社會	社會	七	3	
社會	社會	八	3	
社會	社會	九	3	
健康與體育	健康教育	七	1	
健康與體育	健康教育	八	1	
健康與體育	健康教育	九	1	
健康與體育	體育	七	2	
健康與體育	體育	八	2	
健康與體育	體育	九	2	
藝術	藝術	七	1	
藝術	藝術	八	1	
藝術	藝術	九	1	
科技	資訊科技	七	1	
科技	資訊科技	八	1	
科技	資訊科技	九	1	
科技	生活科技	七	1	
科技	生活科技	八	1	
科技	生活科技	九	1	
綜合活動	家政	七	1	
綜合活動	家政	八	1	
綜合活動	家政	九	1	
綜合活動	童軍	七	1	
綜合活動	童軍	八	1	
綜合活動	童軍	九	1	
綜合活動	輔導	七	1	

學習領域	課程	年級	節數	112 下學期領域自評表
綜合活動	輔導	八	1	
綜合活動	輔導	九	1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 探究課程	漫遊英語村	七	2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 探究課程	漫遊英語村	八	2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 探究課程	漫遊英語村	九	1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 探究課程	身心成長	七	1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 探究課程	欣賞生命	八	1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 探究課程	美麗人生	九	1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 探究課程	科學素養與實踐	九	1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 探究課程	社會議題探究	九	1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社團活動	七	1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社團活動	八	1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社團活動	九	1	
其他類課程	班會週會	七	1	
其他類課程	班會週會	八	1	
其他類課程	班會週會	九	1	

4. 預計 4 月中參加課程計畫審查操作，5 月校內填報，6 月修正，7 月課程審查通過後，置放於縣府網站。

5. 相關資料請負責人員，請於 6 月 4 日前完成撰寫，**114 年 6 月 11 日課發會**提案討論。

6. 常見錯誤：領域名稱、年級錯置、週次日期沿用上一學年度，未更新。

7. 19 大議題融入：【性別】、【人權】、【環境】、【海洋】、【科技】、【能源】、【家庭】、【原住民】、【品德】、【生命】、【法治】、【資訊】、【安全】、【防災】、【生涯】、【多元】、【閱讀】、【戶外】、【國際】

8. 學習領域節數分配表、課程計畫檢核表需核章後一併上傳至審查網站。

9. 審查時間表（暫定）

學校上傳：06-15~07-30

檢視期間：06-23~07-30

決 議： 經出席委員 32 人，經委員 32 票同意，0 票不同意，0 票無意見，通過該議案。

提案二：議決分配 114 學年度國中課程總體計畫書「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

說明：依據彰化縣教育處課程計畫審查計畫辦理。

辦法：1. 「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規劃如下表。

彰化縣私立文興高中附設國中部 114 學年度課程規劃						
	學習領域	科目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備註
			節數	節數	節數	
部定課程	語文	國語文	5	5	5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1	1	0	
		英語文	3	3	3	
	數學	數學	4	4	4	
	自然科學	生物	3	0	0	
		理化	0	3	3	
		地球科學	0	0	0	
	社會	歷史	1	1	1	
		地理	1	1	1	
		公民與社會	1	1	1	
	健康與體育	健康教育	1	1	1	
		體育	2	2	2	
	綜合活動	家政	1	1	1	
		童軍	1	1	1	
		輔導	1	1	1	
	藝術	音樂	1	1	1	
		視覺藝術	1	1	1	
		表演藝術	1	1	1	
	科技	資訊科技	1	1	1	
		生活科技	1	1	1	
	領域排課總時數		30	30	29	
校訂課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漫遊英語村	2	2	1	
		科學素養與實踐	0	0	1	
		美麗人生	0	0	1	視學生需求排課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社團活動	1	1	1	
	其他類課程	週會	1	1	1	
		班級活動	1	1	1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0	0	1	視學生需求排課
	特殊需求領域		0	0	0	
	彈性總排課時數		5	5	6	
	總計		35	35	35	

2. 因應 110.0315 新課綱修訂，本土語言是部定課程，從 111 學年度開始七、八年級為部定課程，九年級時才為彈性課程，需視學生之需求排課。

3. 學校規劃本土語文課程，應依下列方式開設：國民中學應調查三年級學生選修意願，得優先於彈性學習課程開設本土語文課程，鼓勵學生依其意願選習本土語文課程。

決議：1. 本議案下次再議。

提案三：議決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相關議案，詳細會議資料請參考附件一。

說明：1. 國中部應屆畢業生身心障礙生適性輔導安置一案，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集體報名，共兩名。

2. 113 學年第二學期各身障生個別化計畫 IEP，113 學年度上學期國中部本學期特教生國中部 7 位，高中部 1 位，共 8 位。

3. 113 學年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方案(資賦優異)修正，國中部國二勇柯○仔特殊教育方案(資賦優異-語言資優)。

決 議：1. 出席委員 32 人，經委員 32 票同意，0 票不同意，0 票無意見

七、臨時動議：

1. 針對本校 114 學年度申請通過之實驗班課程內容，了解相關課程架構及規劃。

文興獨家 彰化首創
114學年起開始招收

全球教育實驗班

EXPERIMENTAL CLASS OF GLOBAL EDUCATION

實驗課程內容

- 1 外語表達與簡報實務
- 2 全球化專題
- 3 跨文化溝通
- 4 聯合國永續發展議題與行動

招生方式

- ★ 錄取文興高中
- ★ 國中會考國、英、社會三科積分合計達14分以上且不得有一科低於B

強化外語表達
培養批判思維
探討全球議題
展現社會責任

全球視野與競爭力

文興獨家 彰化首創
114學年起開始招收

史汀STEAM教育實驗班

114學年起開始招收

招生方式

- 錄取文興高中高中部
- 國中會考數學、自然皆達B+以上
- 招生名額40人

實驗課程內容

- 認識現代科技
- 進階程式設計
- 數學軟體應用
- 人工智慧應用
- 科技應用專題

文興史汀·成就菁英

八、專家學者： 無

九、校長勉勵：

十、散會

會議照片



彰化縣私立文興高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課程發展委員開會簽到表

一、時間：114 年 3 月 5 日 (三) 10:00~11:00

二、地點：簡報室 C202

三、成員：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1	校 長	黃淑玫	黃淑玫	召集人
2	行政輔導主任	許俊敏	許俊敏	
3	教務主任	洪英慈	洪英慈	執行秘書
4	教資中心主任	張偉政	張偉政	副執行秘書
5	學務主任	施志勳	施志勳	
6	輔導主任	黃玉湘	黃玉湘	兼特殊需求領域
7	人事主任	潘素珍	潘素珍	
8	總務主任	賴永晃	賴永晃	
9	會計主任	洪佩菱	洪佩菱	
10	教學組長	陳權鈺	陳權鈺	
11	實研組長	林毓恬	林毓恬	
12	註冊組長	洪雅津	洪雅津	
13	設備組長	鄒瓊枝	鄒瓊枝	
14	資訊組長	林威儒	林威儒	
15	訓育組長	吳冠賦	吳冠賦	
16	國語文領域召集人	孟憲夫	孟憲夫	
17	英語文領域召集人	張華珊	張華珊	
18	數學領域召集人	黃昭智	黃昭智	
19	自然領域召集人	張鈞旺	張鈞旺	兼學術自然學程

彰化縣私立文興高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課程發展委員開會簽到表

一、時間：114 年 3 月 5 日 (三) 10:00~11:00

二、地點：簡報室 C202

三、成員：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20	社會領域召集人	吳佩芸	吳佩芸	兼學術社會學程
21	應用外語學程召集人	陳麗如	陳麗如	兼應用日語學程
22	商業服務學程召集人	黃雅君	黃雅君	
23	資訊應用學程召集人	邱孟盈	邱孟盈	兼科技領域
24	藝能領域召集人	陳雅娟	張雅娟	(代)
25	綜合活動領域召集人	施菁菁	施菁菁	
26	多媒體學程召集人	林筠芳	林筠芳	
26	課程諮詢教師召集人	王國基		(代)
27	年級導師代表	王炫真	王炫真	
28	年級導師代表	吳佩芸	吳佩芸	
29	年級導師代表	鄭伊秀	鄭伊秀	
30	年級導師代表	柯英蘭	柯英蘭	
31	年級導師代表	黃雅君	黃雅君	
32	年級導師代表	鄭百妙	鄭百妙	
33	專家學者	蔡秀娥		(代) 溪湖高中教務主任
34	產業代表	蘇炫嘉		(代) 峻彰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35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江宥增		(代) 家長會會長
36	學生代表	陳芮琳	陳芮琳	班聯會主席

附件一

彰化縣文興高中附設國中部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114 年 2 月 17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40 分

地 點：簡報室

主 席：黃淑玫校長

記錄：王莉雅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討論事項

案由一：國中部應屆畢業生身心障礙生適性輔導安置一案

說 明：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集體報名，共兩名。國三美陳○珍

（情緒行為障礙）、許○騰（腦性麻痺-中度）其相關資料如附件請委員決議之。

<https://pse.is/771cbm>

<https://pse.is/771ctb>



決 議：特推會通過鑑定

案由二：113 學年第二學期各身障生個別化計畫 IEP，如表件

說 明：上學期國中部本學期特教生國中部 7 位，高中部 1 位，

共 8 位。特教生 IEP 如附件，提請委員討論並決議。

決 議：特推會通過鑑定

<https://pse.is/771fmx>



案由三：113 學年第二學期特殊教育方案(資賦優異)修正，如表件。

說明：國中部國二勇柯○仔特殊教育方案(資賦優異-語言資優)，提請委員討論並決議。



決議：特推會通過鑑定

<https://pse.is/771fuq>

貳、宣達事項

- 一、本學期特教生國中部7位，高中部1位，共8位。上學期末特推會決議國中四名，高中一名於本學期進行鑑定。
- 二、本學期一位語文資優國二勇柯○仔，張華珊老師協助本學期資優教育方案。
- 三、國中特殊教育學生巡迴輔導，由特教中心巡迴輔導教師到校進行個別輔導。學生：國二勇黃○豪、國二敬董○臻、國二敬楊○豐。2/11(二)起時間：楊生是星期二及星期五的第2節；黃生是星期五第3節；董生是星期二第3節。
- 四、國中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輔導，由專業輔導人員-心理師到校進行個別輔導。2/17(一)、3/3(一)國二敬董○臻的時間：星期二第7節。2/21(五)起國二敬楊○豐的時間：星期五第4節。2/21起國二真王○呈的時間：星期五第2節。2/21起國三真劉○陞的時間：星期五第3節。
- 五、高中輔導諮商中心輔導，由專業輔導人員-心理師到校進行個別輔導。2/18(二)起高三信陳○竺第3節、高一忠周○芯第5節、高一仁蕭○珊第7節，其中高一忠和高一仁隔週調換以利正常課程進行。
- 六、社工到校訪談每月一次，國一真 14 楊○歆。2/18 起，依實際狀況提供學務處名單，依每周實際狀況給學務處名單。
- 七、針對特殊學生處理辦法，輔導室將採個案會議或密件方式通知各任課教師（高一40分、高二50分、高三60分即可及格），屆時煩請各位任課教師多費心。

參、臨時動議

無

肆、散 會